附 件 2

第 22 屆國家建築金獎—公共建設優質獎

公部門暨營利、非營利事業機構－報名資料表

參選單位：	請加蓋單位戳章或公司印鑑
通訊地址：	
統一編號：	網址：
代 表 人：	職稱：
承 辦 人：	職稱：
聯絡電話：	傳真：
E – Mail ：	

一、參選案名稱：

二、參選案組、類別：(請參考●內容勾選)

1. 組別－(　　)建築、(　　)道路、(　　)軌道
(　　)水利、(　　)橋樑、(　　)設施……等，以及
(　　)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　　**工程組**

2. 類別－(　　)規劃設計、(　　)施工品質
(　　)優質建築／優質建設、(　　)管理維護

●凡公部門或營利、非營利事業機構，所興建、經營、管理－與國家政策有關或專供公眾使用之公共建築或公共工程，皆可提報參選公共建設優質獎。本獎項以完工程度(至 110.8.31 止)分類：1.規劃設計類－33~80%，2.施工品質類－80~100%，3.優質建築／優質建設類－已完工 3 年內，4.管理維護類－已完工營運 3 年以上。

●備註：

1.除都更危老案，各參選案的工程進度須達 33%以上。

2.請準備各參選案之事業計畫或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建照、使照影本，以及本報名資料表正本，郵寄至 220 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 315 號 5 樓－社團法人台灣永續關懷協會。初選通過，將以電話及 E-mail 通知擇期進行現場環評、履勘之複選作業。

3.複選通過者，須於決選實地評鑑日前十天，提供簡報電子檔予評審團，並召集規劃設計之建築師事務或工程顧問公司以及施工營造單位主管於實地評鑑日(例假日)配合到案場導覽介紹、簡報補充及備詢。

4.預約參選傳真號碼：02-2951-7398，聯絡人：楊娟娟經理，聯絡電話：02-2951-7387 轉分機 81。

5.本活動，依慣例全程公開、透明，以昭公信！

A.每案報名審查費為新台幣 8 千元；每案獲選活動分攤費(含評鑑暨行政管銷費)為新台幣 20 萬元(皆含稅)。

B.報名期間自民國 110 年 3 月 1 日起至 8 月 31 日止，9 月份起進行實地評鑑作業，11 月舉行頒獎典禮；報名審查費及活動分攤費(評鑑暨行政管銷費)均採預繳制，並依報名時段先後，享早鳥優惠。

C.報名費及活動分攤費(評鑑暨行政管銷費)，由執行單位－亞信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於實地決選前開給發票。